

B0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71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云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白电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8月28日
- 回购价格：101.5726元/张
- 购买资金来源：自2025年8月29日起，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白电转债”后最后转股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5年8月28日为“白电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截至2025年8月26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8月28日（“白电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5年8月28日为“白电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白电转债”将自2025年8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在赎回期限内按照7.63%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张的面值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1.5726元/张（即合计101.5726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拟披露“白电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期限内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5年7月6日至2025年8月6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3.91元/股。根据《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触发“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白电转债”的议案》，公司决定行使“白电转债”期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按当期应计利息的全额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白电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中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白电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有关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达到赎回金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四、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五、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六、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七、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八、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九、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8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电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回购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572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t / 365$ ；

I：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白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9.91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满足“白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